臺北市士林區天玉里第13屆里長選舉選舉公報

臺北市士林區天玉里第 13 屆里長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星期六)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舉 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 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號次	相片	姓 名	出年月生日	性 別	出生地	推之政黨	學 歷	經 歷	政 見
1		潘錦雄	48 年 10 月 20 日	男	臺灣省臺東縣	無	國中畢	警雁協會士林分會會長 天母國小導護志工 天母國際大樓管理委員會前委	任內已完成里內三項建設: 1. 已將里內磺溪多年來詢空部份,爭取整治完成暨髒亂祛除。 2. 爭取 U-Bike 站設置完成,供里民方便使用。 3. 活化本里閒置公有土地(羅友倫將軍故居)。 再造天玉、重現天母風華: 1. 里內天母西路人行道狹窄,爭取人行道拓寬,以利行走安全。 2. 持續爭取電線桿地下化及老舊線路、零件更新,以保障里民居住安全。(目前進行中) 3. 銀髮族共膳活動,持續經營、加強推廣,以減輕年輕人負擔。 4. 每月一日資源回收與社區清潔日、持續進行,以提高里內生活品質。 5. 持續提供免費法律諮詢。 6. 配合勞工局,提供青年就業服務機會。 7. 提供免費電氣、瓦斯系統管線健檢,以保障居家安全,將持續進行。 8. 持續社區巡守,加強安全機制。 9. 加強里內環境消毒,提昇社區生活品質。 10. 里活動場所,繼續開辦多元化課程。
2		張 簡 旼 慧	50年06月03日	女	高雄市	無	臺北商專銀保科畢業 樹德女中綜商科畢業	大誠保險經紀人主任 甲桂林社區管委會會計 國際大樓管委會會計 幸鴻大廈管委會總幹事 自立報系編輯部員工	整合 創新 新家園 讓退休老師輔導學生 頂樓農場花園美化環境 社區長照 2.0 整合諮詢服務平台 老舊社區都更推手
3		常伯謙	45年10月29日	男	高雄市	無	輔仁大學法律系畢業	曾任天玉里里長業住企業有限公司負責人	 一、重塑天玉里傳統的核心價值—和諧、尊重、人文、自然、生態。 二、因應高齡人口增長擴辦銀髮族健康俱樂部暨提供銀髮族免費共膳服務,以減輕青壯年家庭負擔。 三、特為青春期的青幼年開辦「體智能」研習營,讓年輕人儘可能地發展潛力。 四、採參與式預算,建設公開透明,通盤檢討與革;講求人和、尊重人本、崇尚人文。 五、不矯情不做作:平日做實路平與側溝疏濬工作,不選前大與土木,譁眾取寵。 六、兩個承諾: (1)設立服務處(天玉街5-1號一樓),服務里民,開大門走大路,不與淫亂,不搞桃花。 (2)誓當「全民」里長,不做「仲介」里長。 七、兩個運動: (1)【愛護植物、尊重生命】運動:不亂鋸、不濫伐、追求自然、保護生態。 (2)【說好話、做好事】運動:不足口舌之能廣納各方意見,維護兩性平權防治家庭暴力,建立和樂家庭良善社區。
4		吳 廣 蔭	44 年 04 月 19 日	男	臺南市	無	國立交通大學-應用數學系畢業	九和汽車-企劃專員 NCR 安迅資訊-系統工程師 經華資訊-系統分析師 頂立資訊-總經理 雅衛科技-總經理	 由專人負責並輔導成立里民合唱團及管弦樂團 結合天母各里相關組織及商家,每年舉辦一次天母音樂祭的大型活動 想方設法讓里民家中男性長者走出來,例如成立桌遊(麻將)活動中心 成立病友(憂鬱及癌症)聊天室,由專人主持及輔導讓病友相互打氣走出傷痛 爭取經費依原貌重建羅友倫故居,完工後成為里民活動中心 整體規劃實施里民居住環境的綠化工程

第281投開票所地點:天玉街12號【天母國小英語教室(七)】(天玉里1-6鄰)

第 282 投開票所地點:天玉街 12 號【天母國小英語教室(六)】(天玉里 7-12 鄰)

第283投開票所地點:天玉街12號【天母國小英語教室(五)】(天玉里13-18鄰)

第 284 投開票所地點:天玉街 12 號【天母國小英語教室(四)】(天玉里 19-23 鄰)

第 285 投開票所地點:天玉街 12 號【天母國小英語教室(三)】(天玉里 24-29 鄰)

投票方法及投票應行注意事項

- 一、投票時間: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星期六)上午八時至下午四時止。
- 二、選舉人資格: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即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以前(包括當 日)出生,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外,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即民 國一百零七年七月二十四日以前(包括當日)遷入設有戶籍,至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 二十四日繼續居住者,有里長選舉投票權。

三、選舉人投票應行注意事項:

- (一)投開票地點(見投開票所一覽表)。
- (二)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印章及投票通知單;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務請記住 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如國民身分證選舉人已申請換證 但逾期未領新證之民眾,請儘早於投票日前領證,選舉人如國民身分證遺失,請於一六、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右: 投票日前儘速向戶籍地戶政事務所申請補發,投票日當天戶政事務所不受理申請補 七、妨害選舉之處罰:請參見臺北市第7屆 發)。
- (三)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逾時不許入場,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 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離開投票所後,不得再次進净化選風,防止賄選 入投票所投票。

四、選舉票顏色:粉紅色。

五、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 (一) 圈選二人以上。
- (二)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
- (三)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
- (四) 圈後加以塗改。
- (五)簽名、蓋章、按指印、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
- (六)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
- (七)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
- (八) 不加圈完全空白。
- (九)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
- 市長選舉及臺北市議會第13屆議員選 舉選舉公報。

※請使用選舉 選舉票,選舉 票「蓋章」或 「按指印」, 無效。

圈選欄 號 號 次 次 相片 選 人 姓 姓名

為淨化選舉風氣,鼓勵檢舉賄選,依法務部訂定「鼓勵檢舉賄選要點」,檢舉人 檢舉賄選案件,因而查獲候選人或相關人員賄選,均發給獎金;如因檢舉而查獲賄選, 每一檢舉案件給與獎金新臺幣 50 萬元。如發現賄選情形,請撥打法務部檢舉賄選專 線電話:0800-024099 撥通後再按4,或參見臺北市第7屆市長選舉及臺北市議會第 13 屆議員選舉選舉公報所列檢舉專線。